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香茹
電話：03-8462860#223
傳真：03-8462776
電子信箱：trshiang@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2006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00200656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委請本縣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宜昌國中辦理「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生命教育議題增能研習」實施計畫一份，請貴校務必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深化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對於自我傷害事件之情緒及危機辨識與處理能力，提升思辨人生價值觀、挫折復原與生命意義的知能，務請各校薦派至少1位教師參加。

二、旨揭研習活動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110年10月19日(二)上午 8:30至12:00。

(二)研習方式：採線上方式進行(Google meet會議代碼：
bga-sawg-msn)。

(三)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研習網報名，研習代碼：
3221168，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核予 4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

三、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所需差旅及代課費用由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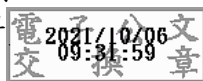
110/10/06



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裝

訂



線

